黄陵县水库移民开发局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黄陵县商业街行政审批局隔壁（桥林小区）二楼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12月01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LJY-2026-143

项目名称：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33,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333,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33,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33,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

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2.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陵县阿党镇河堤村、寨头河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含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

3.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3.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财务状况证明：提供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1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行业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3.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11月19日 至 2026年11月25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黄陵县商业街行政审批局隔壁（桥林小区）二楼会议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12月01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黄陵县商业街行政审批局隔壁（桥林小区）二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12月01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黄陵县商业街行政审批局隔壁（桥林小区）二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领取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鲜章）复印件一份（谢绝邮寄）。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本次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媒介上发布。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黄陵县水库移民开发局

地址：黄陵县商业街

联系方式：159915311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陕西省延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基地A座二层众创空间D233

联系方式：1823578552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丹

电话：18235785525

陕西泓林炬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